

晋戏党字〔2018〕41号

签发人：杨小

平

##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第十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方案

为推进校园文化及精神文明建设，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在建校60周年之际，展示学院艺术教育成果，展示师生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增强师生的集体荣誉感，营造健康、和谐、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结合学院各系毕业生汇报演出活动，经研究，将于2018年10月至12月期间举办第十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现制定如下活动方案。

### 一、活动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通过校园文化艺术活动，引导广大师生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弘扬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主旋律，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教学和校园文化建设中，体现全员参与，展示师生蓬勃朝气、青春活力，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

## 二、活动主题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对标一流 强基固本”

## 三、活动的内容

### （一）演讲比赛

1、活动内容：以“新时代,新青年,新使命,新担当”为主题，鼓励使用原创稿件。比赛分教工组和学生组。

2、活动要求：（1）教工组以部门为单位参加，每个部门选派教职工1名，教工组不参加演讲者，可选择讲党课，内容参考十九大报告；（2）学生组：经过各系初赛后选派3名代表参加学院的决赛，决出10名获奖选手。（3）每位选手演讲时间不超过5分钟。

3、活动时间：11月上旬初赛,11月下旬决赛

4、活动地点：话剧影视系小剧场

5、承办部门：话剧影视系、党委办公室、团委

6、负责人：韩玉明、孙明霞、曾芳

### （二）摄影、书画作品比赛

1、活动内容：以“最美家园”为主题；活动分教工组和学生组，通过书画、摄影作品展示全院师生甘于奉献的良好品格、朝气蓬勃的精神面貌。

2、活动要求：（1）全体教职工（包括离退休老干部）

均可选送作品参加。学院各部门应最少选送 1 幅作品参展。

(2) 学生作品由各系经过初选，推荐 3 幅至 5 幅参加学院评审，获奖作品由学院负责装裱后参加校内展览。(3) 美术系师生作为此项活动的组织与评审部门，不参加此项活动比赛。

3、活动时间：12 月上旬

4、活动地点：图书阅览室前厅、主楼一层大厅

5、承办部门：美术系、工会、老干部科、团委、

6、负责人：李众喜、谢永峰、闫爱英、张智新、张江伟

### (三) 校园歌手大赛

1、活动内容：以健康向上，弘扬主旋律，歌颂美好生活的歌曲演唱为内容，比赛设专业组和业余组。

2、活动要求：(1) 演唱方法不限；(2) 参赛形式不限，个人、组合均可，组合人数不超过 5 人；(3) 伴奏自理。(4) 各系经过初赛后推荐 3 名学生代表本系参加学院决赛。(5) 鼓励选唱原创歌曲。

3、活动时间：11 月上旬初赛，11 月中旬决赛。

4、活动地点：华夏剧场

5、承办部门：音乐系、团委

6、负责人：王萍、常璇

### (四) 合唱比赛

1、活动内容：以健康向上，弘扬主旋律，歌颂党、歌颂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歌颂美好生活的歌曲为演唱

内容，比赛分教工组和学生组。

2、活动要求：（1）分教工组、学生组，教工组每队人数不少于 20 人（分组见附件 1），学生组以系班级为单位组队参赛；（2）学生组比赛分初赛、决赛两步，冠军队参加全院决赛，初赛在 11 月 15 日前结束；（3）初赛评委由评审组统一安排；（4）每队演唱 2 首歌曲。具体实施细则另定。

3、活动时间：决赛于 12 月上旬进行

4、决赛地点：华夏剧场

5、承办部门：各支部、工会、团委

6、负责人：各支部书记、张智新、韩晶

#### （五）知识竞赛

1、活动内容：以“新时代,新青年,新使命,新担当”为主题，进行知识竞赛。

2、活动要求：学生按大、中专分组进行，以竞赛抢答的方式进行比赛，每组 3 人，学生须为在册学生。

3、活动时间：11 月中旬

4、活动地点：图书阅览室

5、承办部门：公共课教学部、思政部、团委

6、负责人：金惠敏、丁金凤、张坤

#### （六）戏曲系毕业生展演

1、活动内容：

2016 级戏曲系毕业生专场展演

2、活动时间：12 月下旬

- 3、活动地点：场地另定
- 4、承办部门：戏曲系
- 5、负责人：苗洁、卢嘉梁

#### （七）音乐系毕业生展演

- 1、活动内容：  
2016级音乐系毕业生专场展演
- 2、活动时间：12月下旬
- 3、活动地点：场地另定
- 4、承办部门：音乐系
- 5、负责人：倪悦、王萍

#### （八）舞蹈系毕业展演

- 1、活动内容：2016级舞蹈系毕业生专场晚会
- 2、活动时间：12月下旬
- 3、活动地点：场地另定
- 4、承办部门：舞蹈系
- 5、负责人：刘海泉、赵凤英

#### （九）美术系毕业生展览

- 1、活动内容：  
2016级美术系毕业生展览
- 2、活动时间：12月
- 3、活动地点：场地另定
- 4、承办部门：美术系
- 5、负责人：李众喜、谢永峰

#### （十）影视系毕业生展演

1、活动内容：

2016 级影视系毕业生专场展演

2、活动时间：12 月下旬

3、活动地点：场地另定

4、承办部门：话剧影视系

5、负责人：刘树春、韩玉明

(十一) 文明宿舍建设评比

1、活动内容：以“文明、和谐、美丽”为主题，通过宿舍卫生、布置、文化素养展示等方式，展现学生“勤勉向上、爱校如家”的良好生活状态。

2、活动要求：以各系为单位，由各系学生会交叉检查，从 10 月 24 日开始，到 11 月下旬止，每周三进行宿舍评比，12 月 3 日进行汇总评比。

3、活动时间：12 月

4、承办部门：学生处、各专业系、团委

5、负责人：李理、各系书记、韩晶

#### 四、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第十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杨小平 谢玉辉

成 员：闻志忠、安亮山、白雁鹏、吴宾、白惠林、  
苗

洁、张弛、赵凤英、郭晔、王京荣、张广熙及各系、部、  
处、室主要负责人

下设各小组

### **(1) 综合协调与活动组织**

负责人：赵凤英、韩玉明

### **(二) 纪检监督组**

负责人：郭晔、张智新

### **(3) 评审组**

负责人：刘树春、李冠富

### **(四) 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组**

负责人：白国富、焦进生

### **(5) 活动运行与保障组**

负责人：张世文、高昆峰

### **(六) 活动宣传与资料整理收集组**

负责人：李理、刘云波

## **五、组织方法**

本届艺术节由党委办公室、学院办公室、教务处、院工会、院团委、学生处统筹安排，各相关系、部、处、室具体承办，全体师生积极参加。所有比赛的评委由评审组统一安排，不可从单个系产生。

## **六、工作要求**

1、各系、部、处、室应当结合自身工作情况，统筹安排，积极参与到校园文化艺术节的系列活动中。

2、承办部门要精心组织，统筹策划，责任到人。

3、具体承办部门落实好各比赛项目的的时间、场地，做到“安排合理、疏密有致”，保障比赛的正常进行，保证校园文化艺术节演出活动取得好的效果。

4、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组要加强校园的管理与检查力度，督促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安全防范工作，事前做好安全预案，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保障校园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在安全、祥和的氛围中进行。

## 七、评比、表彰

本届艺术节活动各竞赛项目设立竞赛奖和组织奖。各项比赛分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4名，不得多设奖项。艺术节活动领导小组对在此次活动中表现优秀的师生予以表彰。学院将从本次活动获奖节目中推选优秀作品参加下一届山西省大学生艺术展演。

附件：山西戏剧职业学院第十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教工参赛代表队名单

中共山西戏剧职业学院党委

2018年9月28日

发

---

附件：

##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第十届校园文化艺术节 教工参赛代表队名单

- 1、 党委办公室、组织人事处、纪检监察室、计财处、  
后勤处、工会、附中代表队  
学院办公室、教务处、教指委、信息中心代表队、
- 2、 教学督导部、  
科研处、
- 3、 学生处、招就处、团委、保卫处、成教部、教学实  
践部代表队
- 4、 离退休老干部代表队
- 5、 公共课教学部、思政部、话剧影视系代表队
- 6、 戏曲系代表队
- 7、 音乐系代表队
- 8、 美术系、文管系、旅管系代表队
- 9、 舞蹈系代表队
- 10、 华夏之根艺术团代表队

备注：分组只适于合唱比赛，其他比赛按部门进行。